

德州联合石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德州联合石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3年8月10日在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7月31日通过专人、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侯斌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监事经过审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2023年半年度的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现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将由三名监事组成，非职工代表监事两名，职工代表监事一名。公司监事会提名李涛先生、吴艳女士为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上述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

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三届监事会。

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任期自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为确保公司监事会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仍将继续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履行监事义务和职责。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德州联合石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8 月 10 日